

請申請團體同時提交文件的軟複本，標準表格可在中西區區議會網頁「區議會活動」選項內下載 (<http://www.districtcouncils.gov.hk>)

**中西區區議會撥款申請表**

**活動名稱：「同行義 2016-2017」社區參與計劃 /**

**1. 基本資料**

(A) 機構名稱： (中文) 明愛莫張瑞勤社區中心 ✓  
 (英文) Caritas Mok Cheung Sui Kum Community Centre

(B) 註冊地址(中文)： 香港堅尼地城蒲飛路 27 號  
 註冊地址(英文)： 27 Pokfield Road , Kennedy Town ,HK.  
 (必須填寫)  
 通訊地址：  
 (如與註冊地址不同)

(C) 電話號碼： 28168044 傳真號碼： 28168022

(D) 本機構是：  
 根據《CARITAS-HONG KONG INCORPORATION ORD.NO.73/81 條例》註冊的機構(請附有關證明文件)  
 為\_\_\_\_\_區的利益而成立，並擁有自主權的團體。

**(E) 負責人員**

機構的獲授權人 <sup>1</sup>	活動的指定負責人 <sup>2</sup>
姓名：(中文) [REDACTED] (英文) [REDACTED]	姓名：(中文) [REDACTED] (英文) [REDACTED]
職位： [REDACTED]	職位： [REDACTED]
聯絡電話號碼： [REDACTED]	聯絡電話號碼(內部用)： [REDACTED] 聯絡電話號碼(公開用)： <sup>3</sup> [REDACTED]
傳真號碼： [REDACTED]	傳真號碼： [REDACTED]
電郵地址： [REDACTED]	電郵地址： [REDACTED]

<sup>1</sup> 獲授權人指代表機構申請區議會撥款並簽署申請表的人。

<sup>2</sup> 指定負責人是活動的聯絡人，可核實與區議會撥款發還款項有關的單據和證明文件。獲授權人和指定負責人可以是同一人。

<sup>3</sup> 活動的指定負責人提供的聯絡電話號碼(公開用)將公布於中西區區議會的網址內供公眾人士參考。

\*請刪去不適用者

(F) 申請區議會撥款的記錄

- 這是本機構首次申請區議會撥款
- 本機構曾申請區議會撥款
- 但不獲批准。
- 並獲得批准。在過去五年內，新近的三次申請(如有的話)，資料如下：

活動名稱	活動日期	獲批款額(元)	活動編號
1. 綠色社區新力量 /	9/2016-1/2017 /	15,000 /	172/2016-2017 /
2. 長者友善空間 2016 /	10/2016-1/2017 /	14,500 /	139/2016-2017 /
3. 少年板球隊暨同樂 日 2016-17 /	10/2016-2/2017 /	\$10,000 /	108/2016-2017 /

2. 合辦者/協辦者/機構的資料(適用於與其他機構/區議會合作舉辦的活動)

合辦/協辦機構名稱/ 聯絡人姓名/電話號碼/ 傳真號碼/電郵地址	簡述合作或支援的性質和形式
1. 合辦機構  (請附同意書；見附錄 II)	
2. 協辦機構  (請附同意書；見附錄 II)	

3. 建議活動的資料

- (A) 項目/活動名稱：「同行義 2016-2017」 社區參與計劃 /
- (B) 性質：社會服務/公民教育
- (C) 目的：  
 1. 透過義務工作的訓練、策劃及推行，讓學生擴闊視野，認識自我及社區特色；  
 2. 動員社區內的人士參與社區服務，提倡互助互愛的精神，建立關懷與共融社區；  
 3. 提昇社區人士關顧社區的意識，共同承擔社會責任，服務社區內弱勢社群。
- (D) 推行日期及時間/推行期：11/2016 ~ 2/2017
- (E) 策劃/籌備期：9月/2016
- (F) 申請資助額：\$35,850 元 /
- (G) 舉辦地點：本中心、中西區服務地點及相關學校

(H) 內容：見附頁

\*請刪去不適用者

- (I) 對象： 區內所有居民       殘疾人士  
 長者       有特別需要人士，請說明：低收入家庭兒童  
 青少年／學生       其他，請說明：

(J) 預計\*參加人數／觀眾人數：

參加者／受惠者：775      義工：275      工作人員：8(受薪/非受薪)  
 表演者／講者：                嘉賓：                其他：          

(K) 宣傳和推廣方法：2016年10月向學校及社區宣傳

(L) 預計效益／成果

(請建議可量化的表現指標和進度指標(如適用))

1.參與兒童、青少年及社區人士的人數；

2.接受服務的社群類別及人數；

3.青少年及社區人士的出席率；

(M) 工作計劃／推行時間表

活動名稱	時 間				
	10/16	11/16	12/16	01/17	02/17
「同行義 2016-2017」 社區參與計劃招募行動	✓	✓	✓		
「同行義 2016-2017」 培訓工作坊及服務計劃		✓	✓	✓	✓
冬日送暖大行動 2017				✓	
「同行義 2016-2017」 與基層兒童同行				✓	
「同行義 2016-2017」與 長者同行				✓	
「同行義 2016-2017」 分享會					✓

N) 門票分配安排(如適用)：

#### 4. 開支預算和現金流量預測

(A) 收支預算表

預算收入 (如適用)	數目 (i)	單價 (元) (ii)	總額 (元) (iii)=(i)x(ii)
參加者費用 <sup>4</sup>	110	\$20	\$2,200
內部資源			
贊助和捐贈			
其他			
預算收入總額(A)			\$2,200 /

預算開支項目 <sup>5</sup>	數量	單位成本 (元)	費用總額 (元)	申請區議會 撥款額(元)	此欄由秘書處填寫	
					最高撥款 額	批准款 額
1. 宣傳海報及單張(連設計費) ● 海報 A3 彩色 ● 單張 A5 彩色	200 1,000	\$7 \$0.6	\$1,400 \$600	\$1,400 \$600	\$2,000	
2. 寄發邀請：文件影印、郵票及公文袋等	200	\$4	\$800	\$800		
3. 培訓工作坊物資： 3.1 文具、印刷、訓練道具等 3.2 遊戲禮物	10 隊 10 隊 X20	\$300 \$5	\$3,000 \$1,000	\$3,000 \$1,000	@415	
4. 培訓工作坊導師費：魔術、汽球紮作、飾物製作等	10(小時)	\$300	\$3,000	\$3,000	@4300	
5. 服務行動體驗物資： 5.1 遊戲道具及服務物資 5.2 遊戲禮物	10 隊 10 隊 X20	\$300 \$5	\$3,000 \$1,000	\$3,000 \$1,000	@415	

<sup>4</sup> 由政府部門或民政事務總署人員代區議會或區議會／民政事務處轄下委員會／工作小組推行的活動，來自參加者費用的收入(如有的話)，不應在本項具列，而應另行於第 5 部分開列，該等收入須視作政府收入，不應回撥用以資助活動。

\*請刪去不適用者

<sup>5</sup> 撥款如用以購置資本物品，申請者須在第 5 部分填報曾否以區議會撥款購置資本物品。如有的話，須隨申請表一併遞交有關的設備記錄冊／物品記錄表副本。

6. 「冬日送暖大行動」送暖物資：煲湯材料、生果	140 (服務受眾)	\$15	\$2,100	\$2,100	@\$15	
7. 「冬日送暖大行動」煲湯物資：毛巾、清潔用品等	1	\$500	\$500	\$500		
8. 「冬日送暖大行動」支援物資：場地佈置、訪問問券、心聲咭等	1	\$500	\$500	\$500		
9. 「冬日送暖大行動」活動飲品及小食	220	\$5	\$1,100	\$1,100	@\$5	
10. 基層兒童及獨居長者服務旅遊車	2	\$2,100	\$4,200	\$4,200	每輛(來回) 4200	
11. 基層兒童及獨居長者服務日營費(連膳食)	110	\$80	\$8,800	\$6,600	@\$80	
12. 社區參與計劃分享會：場地佈置及道具等	1	\$800	\$800	\$800		
13. 義工證書	120	\$5	\$600	\$600		
14. 分享會體驗活動導師費	2小時 x4 人	\$300	\$2,400	\$2,400	@\$300	
15. 分享會體驗活動物資租用	40 人	\$50	\$2,000	\$2,000		
16. 雜項	1	\$1,250	\$1,250	\$1,250	5% (\$1,792)	
總額：			(B) \$38,050 ✓	(C) \$35,850 ✓		

申請區議會撥款的款額 (C)\$ 35,850 ✓ = (B)\$ 38,050 ✓ - (A)\$ 2,200 ✓

(B) 現金流量預測(只適用於跨年活動)

	預計現金流量								
	第一年(元)		第二年(元)		第三年(元)		第四年(元)		總額 (元)
	一至 六個月	七至十 二個月	一至 六個月	七至十 二個月	一至 六個月	七至十 二個月	一至 六個月	七至十 二個月	
(a)收入									
(b)開支									
淨現金流量 需求 ((b) - (a))									

(C) 預支款項需求<sup>6</sup>

年度	須預支款項的日期	所需款額(元)和用途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 (D) 付款方法

撥款及預支款項應支付給「XXXXXXXXXXXXXXXXXXXX」。  
(請填寫銀行戶口的英文名稱)

## 5. 其他資料

如有其他與建議活動有關，並應在審批申請時加以考慮的資料，請在下方列明。

---



---



---



---

## 6. 其他資助途徑

請註明如申請遭拒絕或核准撥款額少於申請額，將如何獲取經費進行建議的

<sup>6</sup> 非跨年活動只須提供第一年的預支數額，有關的款項將在活動獲批核後發放；如活動橫跨兩個財政年度或以上，隨後需要預支款項推行活動時，應重新申請。

活動。

(A) 其他收入來源

內部資源

贊助和捐贈

增加參加者費用

其他(請註明)

---

(B)  取消活動

(C)  其他(請註明)

---

---

## 7. 申請機構聲明及同意書

- (A) 本人謹此聲明，在本申請書填報的所有資料均真確無誤。本人明白如填報的資料不確，申請將當作無效。此外，區議會將停止發放核准撥款，而已支付的款項也須全數退還政府。本人並同意政府可保留權利，以追討民事債項的方式追討多付或以欺詐手段獲得的區議會撥款。
- (B) 本人謹此同意及接納，政府可使用本申請書內的資料審批申請，資料也會供進行評估研究以及訓練／經驗交流研討會之用。此外，本人同意及接納，如申請獲接納並得到資助，政府可將申請書內及日後提交的報告內的資料(包括但不限於有關本機構的資料及本計劃的詳情)公開讓公眾查閱以及公布。本人也同意向公眾表明本計劃獲得區議會資助，並承諾會在與計劃有關的所有宣傳物品和活動上，展示區議會的名稱，並盡可能展示區議會的徽號。
- (C) 本人已閱讀並明白《運用區議會撥款守則》以及資助條款及條件\*。本人同意，如獲得區議會撥款資助，當會遵守上述文件所載的規定。

簽署：

獲授權人姓名：

職位：

高級督導主任

日期：

1 / 9 / 2016

\* 請刪去不適用者

### 個人資料收集目的

1. 在本表格內提供的個人資料，民政事務總署會用於推廣社區參與活動以及鼓勵市民參與社區事務。

### 資料轉移對象類別

2. 在本表格內提供的個人資料，可為上文第 1 段所述的目的，向政府其他部門、局以及其他有關人士和團體披露。

### 查閱個人資料



3. 貴機構的負責人員有權根據《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第 486 章)查閱和更正已提供的個人資料。查閱權包括取得本表格內資料當事人個人資料的副本。

**查詢**

4. 如對使用本表格收集的個人資料有任何查詢(包括查閱和更正資料),請與下述人員聯絡:

中西區民政事務處  
中西區區議會秘書處  
電話號碼: 2852 3549

# 明愛莫張瑞勤社區中心

## 「同行義 2016-2017」社區參與計劃

### (一) 計劃理念

社會的持續發展有賴多方面的配合；政府的施政、基建的配合、經濟活動蓬勃……等等，但另一重要的元素是市民的質素，讓市民認識及認同公民責任，落實地在日常生活中執行，令社會邁向進步。義務工作是公民教育的一個環節，透過無私的行動貢獻自己的時間與精力，為社會的改善盡公民責任。義務工作是一項需持續發展的工作，好讓具經驗者持續參與亦藉人與人之間的影響帶動新一群的義工參加。

「同行義 2016-2017」社區參與計劃，就是一項推動社區人士參與義務工作的運動。它代表著本社區鼓勵不論年齡、學識、個人背景、工作經驗等因素，都能夠透過服務他人，學習付出參與、不計個人利益、願意付出自己的精神，從而提昇個人正面的素質。相信透過施與受的參與過程，社區人士能真正體會互助的重要，並邁向對社會作出更多的承擔。

「同行義 2016-2017」社區參與計劃學生環節及社區環節，是期望兒童、青年人（學生）及社區人士能夠跑出固有的生活環境，走進社區，與社區內不同年齡、背景及階層人士接觸；學習了解他們的日常生活狀況、居住環境、生活習慣及社交生活，好讓他們能夠超越個人知識及經驗的框架，具體地認識和理解弱勢群體的生活需要。從社區接觸歷程，到實踐義務工作理念、利他主義等，令更多人得到具體的幫助和心靈上的滋潤。

這項社區參與計劃就是推動和提倡人們積極照顧弱勢社群，體驗弱勢群體的需要，明白關懷別人感受的重要，進而學懂進一步尊重他人，包容他人的道理。隨著社區人士參與義務工作過程，他們不但從中體會義務工作的樂趣，領略互助互愛的重要，更學習分擔社會責任，與社區內不同群體建立共融關係。

「同行義 2016-2017」社區參與計劃，希望參與者一起走進義務工作的人生旅程，服務社會上被忽略的弱勢社群，促進人們之間互助互愛、互諒互讓、互信互惠的良好素質，進一步建立關懷社區的氣氛與精神。

### (二) 計劃目的

- 2.1 透過義務工作的訓練、策劃及推行，讓學生擴闊視野，認識自我及社區特色；
- 2.2 動員社區內的人士參與社區服務，提倡互助互愛的精神，建立關懷與共融社區；
- 2.3 提昇社區人士關顧社區的意識，共同承擔社會責任，服務社區內弱勢群體。

### (三) 活動項目

#### 3.1 「同行義 2016-2017」社區參與計劃招募行動

活動目的： 在地區內學校及不同團體進行招募行動，推動社區組群參與義務工作，一起關懷社區內弱勢群體，共同承擔社區照顧的責任。

活動內容： 透過不同媒體，呼籲有興趣是次計劃的社區人士或青年小組參與。參加者更可自行組隊參與，而招募期訂定於 2016 年 10 月至 12 月進行。

參與人數： 參加者由 8 至 15 人不等組成一隊，預計本計劃共有 10 隊參加。平均每隊有 10 人，共 100 人參與。

#### 3.2 「同行義 2016-2017」培訓工作坊及服務計劃

活動目的： 讓參加是次計劃參加者接受工作坊訓練，並透過義務工作，了解弱勢社群的生活和需要，培養利他精神和關心社會的意識。

活動內容： 每隊參加隊伍須接受義務工作訓練及在區內提供服務，預計共推行 10 次針對不同需要社群的社區服務。此外，參加隊伍亦可選擇參與中央服務行動－冬日送暖大行動。

舉辦時間： 2016 年 10 月至 2017 年 2 月，具體時間可讓參與隊伍彈性選擇時間。

舉辦地點： 本社區中心、各學校或有關團體之場地

對象： 12 歲以上青少年

參與人數： 100 名參加者及 560 名社區服務對象

#### 3.3 冬日送暖大行動 2017

活動目的： 動員參與計劃之義工隊伍及社區內義工團體，齊心關注西區內獨居老人，協力分擔社區照顧長者的責任。

活動內容： 趁著冬令時節，參與義工隊伍齊心協力參與愛心送湯活動到獨居長者家中，使長者於嚴冬仍感受到義工的關懷和溫暖。

舉辦時間： 2017 年 1 月

舉辦地點： 本社區

對象： 獨居長者及義工

參與人數： 140 名長者及 220 名義工

#### 3.4 「同行義 2016-2017」與基層兒童同行

活動目的： 義工隊伍為缺乏課外活動的基層家庭兒童提供戶外活動，讓基層兒童擴闊視野，義工們亦可反思自己的物質生活模式。

活動內容： 為基層家庭兒童組織考試後/總測驗後戶外活動，一方面舒緩學習壓力，另一方面增加課外知識。

舉辦時間： 2017 年 1 月或 2 月  
 舉辦地點： 戶外  
 對象： 基層家庭兒童及義工  
 參與人數： 40 名基層家庭兒童及 15 名青少年

3.5. 「同行義 2016-2017」與長者同行

活動目的： 義工隊伍為缺乏外出機會的長者提供戶外活動，讓長者有舒展身心機會，活動提倡敬老及社區照顧的重要性，加強社區融和。

活動內容： 為長者組織戶外活動，讓長者到戶外走走，並讓義工們學習照顧同行長者，反思長者在社區中的位置。

舉辦時間： 2017 年 1 月或 2 月  
 舉辦地點： 戶外  
 對象： 長者及義工  
 參與人數： 35 名獨居長者及 20 名青少年

3.6 「同行義 2016-2017」分享會

活動目的： 讓參加計劃分享義工經歷，鞏固關懷社區的氣氛與精神。

活動內容： 心聲分享、頒發義工嘉許狀及持續義工發展之路。

舉辦時間： 2017 年 2 月  
 舉辦地點： 本中心  
 對象： 參與本計劃之義工隊伍  
 參與人數： 80

(四) 計劃進程及安排

活動名稱	時 間					
	09/16	10/16	11/16	12/16	01/17	02/17
「同行義 2016-2017」社區參與計劃招募行動	✓	✓	✓	✓		
「同行義 2016-2017」培訓工作坊及服務計劃			✓	✓	✓	✓
冬日送暖大行動 2017					✓	
「同行義 2016-2017」與基層兒童同行					✓	
「同行義 2016-2017」與長者同行					✓	
「同行義 2016-2017」分享會						✓

(五) 活動成效評估方法

- ※ 參與兒童、青少年及社區人士的人數；
- ※ 接受服務的社群類別及人數；
- ※ 青少年及社區人士的出席率；
- ※ 參與者對活動計劃的意見和回應；
- ※ 服務受眾的意見反映；
- ※ 負責推行整項計劃的同工的評價及建議。

(六) 活動主辦單位 : 明愛莫張瑞勤社區中心

(七) 活動負責職員

高級社會工作助理

:

聯絡電話

:

(八) 主辦單位負責人

高級督導主任

:

聯絡電話

:

(九) 活動計劃書提交日期 : 2016年9月1日